

证券代码：000816

证券简称：智慧农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23

##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3年10月28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2023-0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，提高财务信息质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现制定《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3年10月28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